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佛冈县广佛园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及生态修复项目工程检验检测服务)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佛冈县广佛园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及生态修复项目工程检验检测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广佛（佛冈）产业园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广佛（佛冈）产业园内 联系电话：0763-4633363 联系人：李工
3	中介服务内容	在广佛园污水处理厂光催化臭氧氧化与紫外消毒工艺之间增加一套 8000m ³ /d 的纳滤系统，在受纳水体约 60000m ² 的水域实施水生态修复强化措施工程，建设 12000m ² 的仿

		生水草净化装置，种植 2000m² 的沉水植物、3000m² 的挺水植物，生态过滤水岸设计安装连锁砌块护坡 11000m²，确保汇入四九河的水质 COD、BOD、氨氮、总磷达到 I 类。总投资金额 2879.23 万元，本服务检验检测费用为人民币 28,658.00 元（详看附件一）。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服务范围是具备《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建筑材料及构配件专业。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检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房建实体检测、给排水工程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工程材料检测等（详看附件一）。除以上工作范围外，

		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相关服务： 1. 与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进行检测工作的协调，申报检测技术成果的审批。保证技术成果能够通过相关部门认可，确保不因检测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3、投标人拟担任本项目负责人要求：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有效的检测类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资格。 4、采购人对于供应商超出最低限度要求之外进行的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不再计算支付检测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签订本服务合同后。 2. 地点：广佛（佛冈）产业园内。 3. 方式：按国家或建设部等有关技术规范、规程、标准和采购人提出的测试内容进行检测。 4. 提供服务的地点：服务机构派员驻点服务、在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等。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检测服务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

		价函〔2004〕428号文、粤建检协〔2015〕8号文规定、关于印发《广州开发区、萝岗区财政投资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的通知(穗开财字[2014]53号)规定并下浮30%后乘以(1-投标下浮率)计取;。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为止。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提供完整的结算书。 2. 验收程序：结算时按实际完成且经甲方确认的工作量计算，由甲方办理结算手续，若后续财政审计部门有调整，则以财政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该项目检测完成并办理结算后，甲方一次性付清所有检测费。以上所付款项均在财政拨款到位后支付。 3. 验收标准：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实施条例执行。
10	结算方式	项目检测完成并办理结算后，甲方一次性付清所有检测费。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

		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

	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